

灵台县 2025 年草原植被恢复费人工草地 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灵台县 2025 年草原植被恢复费人工草地建设项目，已由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以甘林草函〔2026〕13 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灵台县什字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源为灵台县 2025 年草原植被恢复费人工草地建设项目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中政天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灵台县 2025 年草原植被恢复费人工草地建设项目
2. 建设地点：灵台县什字镇北河村、瑶子坡村、曹家老庄村、李家庄村、郭家老庄村、罗家庄村、胜利村、南庄村、南沟村、梁家咀村、水晶村、姚家沟村、三村村、前进村、湾里陶村。
3. 建设内容：人工草地建植 2000 亩，其中土地平整 850 亩。
4. 预算金额：150.00 万元。
5. 质量标准：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达到合格标准。
6. 招标内容：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工程的施工。
7. 资金来源：灵台县 2025 年草原植被恢复费人工草地建设项目资金。
8.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4 月 15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8 月 12 日（因项目实施具有季节性，工期可适当顺延）。

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选择一家中标企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近5年有3项类似工程业绩（以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为准）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的施工能力；近3年财务状况良好（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3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资料），近3年无介入诉讼仲裁案件，信誉良好。

2. 人员要求：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中级职称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证；技术负责人需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中级或以上职称；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财务人员及安全人员须具有上岗证，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C证。

注：拟派驻现场的所有施工人员须为投标单位注册在职人员，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部门审核盖章的在本企业社会保险缴存凭证；严禁同一项目经理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项目（包括不同时期未竣工验收的项目）的项目经理。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25年连续3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

4.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自公告之日起查询的未被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提供信用报告。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企业名

称、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



5.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自公告之日起查询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6年3月21日00时00分00秒至2026年3月25日23时59分59秒,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资格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六、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其他要求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4 月 10 日 9 时 00 分。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1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1. 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企业必须在投标登记时填报清楚所投标段、联系人、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 禁止投标人出借、挂靠资质投标,围标串标,一经发现,按国家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灵台县什字镇人民政府

地址：灵台县什字镇街道

联系人：曹博

电 话：0933-3661099

监督部门：灵台县林草中心

地 址：灵台县中台镇东大街57号

联系人：李鑫阳

联系电话：15293687772

招标代理机构：中政天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金润国际2号写字楼10层

联系人：于倩

电 话：0933-3628069

